

中共衢州市委文件

衢委发〔2020〕7号



中共衢州市委 衢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打造更优人才生态推动衢州大发展 快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0年5月15日)

为深化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创新人才发展机制,着力打造更优人才生态,广泛吸引集聚人才和智力,推动衢州大发展快发展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1. 总体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美丽经济幸福产业、数字经济智慧产业,全力打造数字经济创新人才新高地、氟硅新材料产业人

才集聚地、乡村振兴特色人才示范地、四省边际人才生态最优地，为建设“活力新衢州、美丽大花园”、实现“发展高质量、治理现代化”提供更加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证。

2. 工作目标。到 2025 年，全市人才资源总量显著增长，达到 60 万人，年均增长 6%；引聚省级以上“引才计划”“万人”等领军型人才 100 人以上；数字经济创新人才达到 2.2 万人，氟硅新材料产业人才达到 5 万人，新培训乡村振兴特色人才 15 万人次。

二、打造更高能级的人才平台体系

3. 共建衢州巨化产业创新大平台。促进衢州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人才、科技、资金、平台等要素资源互联互通，协力打造千亿级产业集群。合力打造国家级氟硅新材料制造基地、中国电子化学材料产业园。联合浙江大学建设高端化学品科学与技术浙江省实验室。落实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等在衢省部属企业同城化待遇，引进培育的人才符合条件的，享受相应层次人才待遇。

4. 建设高水平大学科创城。依托教育小镇、科创金融小镇，大力引进高水平科研机构。全面推进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衢州分院、衢州研究院建设。加快电子科技大学长三角研究院建设，同步推进校友总部、国际联合学院、大学科技园建设，打造“一谷一湾一岛”智慧小镇。

5. 建强东南数字经济发展研究院。坚持“三紧三为主”和

“11N11”架构体系，高质量推进人才引育、科研转化和品牌建设。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坚持“一院一特色”办好分院，承接优势资源，促进产研一体。

6. 提升浙江衢州人才创业园。聚焦电子化学品材料和生命健康产业，优化高层次人才项目评审引进机制，优先支持产业配套性强、与本地企业合作的项目。坚持以点带面、市县联动，支持县（市、区）创建人才创业园。建设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形成“一园一中心”布局，加快集聚产业工程师。优化人才服务，建设人才服务综合体，创建“浙江院士之家”“校友汇”。

7. 建优用好“人才飞地”。发挥“飞地”加速器功能，创优条件支持杭州未来科技城衢州海创园、上海张江衢州孵化器等项目加快产业化。坚持政策、机制、要素打通，建立人才服务会商协同机制，落实好人才同城待遇。拓宽科技成果转化通道，支持“飞地”人才项目到衢实施产业化。

8. 培育新兴特色产业创新载体。实施“企业创新载体特殊支持”计划，支持新兴特色产业领域重点企业创建国家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重大平台，对引进的高层次成熟型人才，可在对应层次人才奖励补助标准基础上再上浮。大力支持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充分发挥市县两级专家工作站的作用。

三、打造更加精准的人才引聚体系

9. 大力引聚数字经济创新人才。建立数字经济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继续办好“衢时代杯”创新创业大赛，大力培育一批实用型“数字工匠”和企业首席数据官。

10. 大力集聚氟硅新材料产业优势人才。加强海内外产业链协同，瞄准产业优势国家和地区吸引集聚高精尖人才。创新浙江省化工技术学校办学模式，大力推进氟硅产业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

11. 大力培育乡村振兴特色人才。实施乡村振兴“五千工程”，深化“强乡壮村百团”行动，培养选拔“乡村百师”，建立特色人才工作室，举办“乡村技能大赛”。大力培养农业“双创”领军人才，培养一批创新意识强、示范作用明显的“农创客”。赋能“数字乡村”建设，创办“村播学院”，打造全国村播基地，举办全国性的村播大赛，积极引育“村播”人才。

12. 大力培育新时代工匠。建立健全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学校依托、社会参与的“四位一体”高技能人才培养机制。支持企业与高中职院校合作开办“定制班”。健全技能竞赛选拔体系，每年举办技能大赛，积极申办全国性、国际性大赛。深化“千名技师带高徒”活动，推进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

13. 大力培养市域治理人才和社会事业人才。推进适应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市域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加大规划、金融、环保、法律等专业化人才培养力度。建立社会工作者聘用制度，并根据受聘岗位落实职称待遇。加大对“双一流”高校及

省属重点师范院校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的招录力度。高质量推进医联体、医共体、科联体建设，鼓励卫健系统用人单位探索实施引才“双轨制”“年薪制”，所支付薪酬不计入单位年度绩效工资总额。大力培养引进文化名家和哲学社科人才。支持民办学校、民办医院引进优秀人才。

14. 大力提升民营经济经营管理人才。深化与国内外高校机构合作，面向龙头骨干企业、隐形冠军和“专精特新”培育企业、成长型创新型科技型中小企业举办战略管理、资本运作、发展模式等专题研讨班。实施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倡导推行“导师制”，聘请优秀企业家担任新生代导师。

15. 大力鼓励大学生来（回）衢。常态化组织企事业单位面向高校开展专场招聘、云招聘等系列活动。建立衢籍大学生数据库，开展衢籍学子家乡行活动，促进衢籍大学生回归。鼓励大学生来衢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对大学生到机关事业单位见习实习的，所在单位可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生活补助。实施“院士博士帮带培养计划”，建立青年人才举荐制度，省级以上领军人才可推荐不超过3人列入市级重点人才培养工程。

四、打造更具比较优势的人才激励体系

16. 支持科研转化。对引进全球顶尖人才或入选“鲲鹏行动”计划的人才，按衢委发〔2016〕23号文件执行。对自主申报入选省级以上“引才计划”的人才，按照国家、省补助奖

励额度分别给予入选人才 1:1 配套补助奖励，分别给予企业一次性 100 万元、50 万元奖励。实施“衢时代双领”计划，对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来衢领办合办高科技企业、实施高科技创新项目，经评定为 A、B、C 三类并落户衢州的，分别给予 600 万元、400 万元、200 万元项目启动资助，两年内产业化效益显著或取得重大技术突破的，经评定，B、C 两类可升一档资助；五年内（生物医药类企业可适当延长）按其地方综合贡献最高再给予 400 万元奖励。对企业引进的创新能力强、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的高层次人才，实际支付年薪 80 万元以上的，每年按实际支付年薪的 30% 给予企业薪酬补助，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单个专家资助期最长为 3 年。对数字经济、新材料新能源以及重点民生领域的主体，设立院士专家工作站或实施院士合作项目的，三年内给予 100 万元资助，每增引 1 名院士再补助 30 万元，对被评为省级及以上优秀院士专家工作站的，给予 1:1 配套补助；创建国家级、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分别给予建站单位 100 万元、50 万元资助，每招收 1 名博士后，二年内分别给予每人每年 20 万元的生活补助。

17. 深化人才评价。建立“问东家、问专家、问大家”的多元评价体系，鼓励用人主体开展市场化合作。聘请引才大使、引才顾问，对帮助引进高层次人才或项目的给予奖励。对世界 500 强、跨国公司、境外行业龙头企业等在我市投资

项目，且实际利用外资 1000 万美元（含）以上，或新引进实际固定资产投资 5 亿元（含）以上，或其他牵引性强、具有整合产业链能力及其他重大产业招商项目主体，可推荐若干名高管和技术研发骨干享受省市级领军人才待遇。

18. 加强培养选拔。支持人才参加继续教育、学术交流、出国（境）培训和各类实践活动。完善“万人计划”人才储备与选拔体系，深化市“新 115 人才工程”，对入选第一、二、三层次的，三年培养期内分别给予每人总计 5 万元、2.5 万元、1 万元人才津贴，入选省“151 人才”的，按相应层次给予一次性配套奖励。对入选衢州市拔尖人才、青年拔尖人才的，市财政分别给予一次性 5 万元、2 万元奖励。对获得省特级专家、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或相同层次其他奖项的，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对获得国家级、省级文化类权威奖项以及进入中国文联常设奖展的，最高奖励 10 万元。对获得全国文化名家暨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青年英才和世界级、国家级、省级技能奖项的，给予 1:1 配套奖励。对取得社会工作者、助理社会工作者资格的，分别给予每人一次性 5000 元、2000 元奖励。对落户衢州的直播运营主体，每培养一名社会知名度高、产业带动性强、营销业绩突出的“星级”主播，给予一次性 10 万元奖励，按地方综合贡献给予知名主播最高 100% 的奖励，经认定还可享受相应层次人才待遇。

19. 实施长效激励。建立实绩为导向的人才激励机制，完善人才津贴制度，加强绩效考核评估，对全职在衢工作的高层次人才给予以下津贴奖励：（1）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两院院士等顶尖人才每人每年 50 万元；（2）国家“万人计划”中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教授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30 万元；（3）国家“引才计划”人才、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特级专家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10 万元；（4）省级“引才计划”人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完成人、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8 万元；（5）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万人计划”中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省杰出教师、省特级校长、省特级教师、省名中医、省重点学科带头人、省文化名家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6 万元；（6）省“万人计划”中除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之外的人选，市名校长、名师、市名医（专家）、名中医、国家级工艺美术大师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4 万元；（7）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市杰出技能人才、省级工艺美术大师、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及相应层次人才每人每年 2 万元。（8）重点产业领域企业中从事本专业技术岗位的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由单位聘用的高级社会工作师，给予每人每年 1 万元人才津贴；在企事业紧缺职业（工种）一线对口岗位工作的高级技师、技师，分别

给予每人每年 1 万元、5000 元的人才津贴。

20. 强化住房保障。推进未来社区人才公寓建设，加强住房房源调剂，增加小户型房源供给，为青年人才解决住房问题。对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全职来衢工作的，给予住房保障；对全职引进来衢与用人单位签订三年以上服务协议或自主创业，且满一年的人才，五年内首次购房，按购房时间所在半年度市房管部门统计的市区新建商品住宅均价，给予一定面积的购房补助：（1）省级“引才计划”人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完成人，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及相应层次人才，按 120 平方米给予补助；（2）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杰出教师、省特级校长、省特级教师、省名中医、省重点学科带头人及相应层次人才，按 100 平方米给予补助；（3）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及相应层次人才，按 60 平方米给予补助；（4）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双一流”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相应层次人才，按 30 平方米给予补助，其他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急需紧缺专业的“双一流”高校本科毕业生按 15 平方米给予补助；（5）引进到教师、医生岗位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按相同层次人才补助标准的 120% 执行；卫健系统引进急需紧缺专业的本科生可参照第（4）项所列的“其他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补助标准执行。对暂未购房且未租住人

才公寓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急需紧缺专业“双一流”高校本科毕业生、衢州学院和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及市本级企业“定制班”的应届毕业生在衢就业的，三年内每年按当地当年度政府所公布的最低月工资标准年度总额的 60% 给予租房补助，事业单位的由所在单位负责补助。上述购房补助总额不超过实际房价，所购房十年内上市交易的，须等额退回申领的购房补助。

五、打造更加智能高效的人才服务体系

21. 完善人才服务暖心机制。建立健全领导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探索建立高层次人才荣誉退休制度。加强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和联谊活动，在优秀人才中推选党代表、人大代表或政协委员。

22. 促进市县人才协同发展。坚持市县打通、政策联动，推动市县人才互认互评、平台共建共享，对县（市、区）推荐的优秀人才，在公寓承租、子女就学、医疗保健等方面享受市本级相应层次的人才待遇。设立人才“编制池”，推行“市管县用”模式，合力招引用好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

23. 推动人才服务数字化。推进人才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快实现全市人才信息云共享。推行高层次人才服务“电子一卡通”，提供创新创业、医疗保健、文体休闲、交通出行、出入境签证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和便捷服务。

本意见自 2020 年 4 月 22 日起施行，各县（市、区）可

参照执行，所涉及的奖补资金除明确由市财政支付外，均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分担。

附件：打造更优人才生态推动衢州大发展快发展高质量发展工作清单

附件

打造更优人才生态推动衢州大发展快发展高质量发展工作清单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	共建衢州巨化产业创新大平台	促进人才、科技、资金、平台等要素资源互联互通，合力打造国家级氟硅新材料制造基地、中国电子化学材料产业园。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经信局 市科技局 巨化集团
		联合浙江大学建设高端化学品科技与技术浙江省实验室。	市科技局	巨化集团 浙大衢州两院
		落实巨化集团等在衢省部属企业人才同城化待遇，引进培育的人才符合条件的，享受相应层次人才待遇。	市委组织部	巨化集团 市人力社保局
2	建设高水平大学科创城	依托教育小镇、科创小融小镇，大力引进高水平科研机构。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市级相关单位
		推进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衢州分院、衢州研究院建设。	市科技局	市级相关单位
		加快电子科技大学长三角研究院建设，同步推进校友总部、国际联合学院、大学科技园建设，打造“一谷一湾一岛”智慧小镇。	市教育局	市级相关单位
3	建强东南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研究院	按照“三紧三为主”建院方针，不断完善“11N11”组织架构，高质量推进人才引育、科研转化和品牌建设。	东南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研究院	市级相关单位
		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市科技局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东南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研究院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坚持“一院一特色”办好分院，承接优势资源，促进产研一体。	各县（市、区）	东南数字经济发展研究院
4	提升浙江衢州人才创业园	优化高层次人才项目评审机制，加快引进高层次人才项目团队，到2025年，新引进落地高层次人才项目100个。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创建省级人才创业园。	各县（市、区）	市委组织部
		围绕氟硅新材料、空气动力、特种纸等重点产业集群，创建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加快集聚产业工程师，推动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到2025年建设10家左右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	市委组织部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优化人才服务，建设人才服务综合体，创建“浙江院士之家”“校友汇”。	市委组织部	市科协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5	建优用好“人才飞地”	发挥“飞地”加速器功能，创优条件支持杭州未来科技城衢州海创园、上海张江衢州孵化器等项目加快产业化。到2025年，“人才飞地”新引进高水平创新团队200个、高层次人才2000人、高新产业项目500个。	三大产业对接办	市级相关单位
		建立人才服务会商协同机制，落实好人才同城待遇。	市委组织部	市科技局 市经信局 三大产业对接办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6	培育新兴特色产业创新载体	实施“企业创新载体特殊支持”计划，支持新兴特色产业领域重点企业创建国家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重大平台。	市经信局 市科技局	
		大力支持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实施关键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到 2025 年新建省市级院士专家工作站 10 家。	市科协	
		积极支持企事业单位创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充分发挥市县两级专家工作站的作用，到 2025 年新建省级以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60 家。	市人力社保局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充分发挥市属高校人才资源，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到 2025 年创建市级博士工作站 100 家。	衢州学院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7	大力引聚数字经济创新人才	建立数字经济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继续办好“衢时代杯”创新创业大赛，完善多层次、全方位的教育培训体系，重点培育一批实用型“数字工匠”和企业首席数据官。到 2025 年，全市引进数字经济博士硕士等创新人才 500 人以上，引育省级以上“引才计划”“万人计划”等数字经济高端人才 50 人以上，培育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50 家以上。	市大数据局	市委组织部 东南数字经济发展 研究院
8	大力集聚氟硅新材料产业优势人才	加强海内外产业链协同，瞄准产业优势国家和地区吸引集聚高精尖人才。加强与国内外材料专业优势高校的合作，开展氟硅产业人才专场招聘。	市经信局	市人力社保局 巨化集团 绿色产业集聚区
		加强氟硅产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创新浙江省化工技术学校办学模式，每年联合培养先进化工制造业工匠 2000 人。	市人力社保局	巨化集团 衢州学院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9	大力培育乡村振兴特色人才	实施乡村振兴“五千工程”，深化“强乡壮村百团”行动，培养选拔“乡村百师”，建立特色人才工作室，举办“乡村技能大赛”。	市委组织部	市农业农村局 市人力社保局 市财政局 市委统战部
		大力培养农业“双创”领军人才，培养一批创新意识强、示范作用明显的“农创客”。	市农业农村局	
		赋能“数字乡村”建设，创办“村播学院”，打造全国村播基地，举办全国村播大赛，积极引育“村播”人才，每年培训1万人，培养乡村主播2000人。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10	大力培育新时代工匠	支持企业与高中职院校合作开办“定制班”，健全技能竞赛选拔体系，每年举办技能大赛，积极申办全国性、国际性大赛。深化“千名技师带高徒”活动，推进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到2025年，新培养高技能人才35000人。	市人力社保局	巨化集团 市教育局 衢州学院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11	大力培养市域治理人才和社会事业人才	加大规划、金融、环保、法律等专业化人才培养力度，分类制定专项人才发展规划及政策。	市资源规划局 市金融办 市环保局 市司法局	
		全面建立社会工作者聘用制度，并根据受聘岗位落实职称待遇，到2025年全市持证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占常住人口比例达到2.75%。	市民政局	市人力社保局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加大对“双一流”高校及省属重点师范院校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的招录力度，支持民办学校引进优秀人才。到 2025 年，新引进教育领域优秀高校毕业生 800 人。	市教育局	市人社局
		高质量推进医联体、医共体、科联体建设，探索建立“双轨制”“年薪制”的引才机制，支持民办医院引进优秀人才。到 2025 年，新引进卫生人才 1500 人。	市卫健委	市人社局
		大力培养引进文化名家和哲学社科人才。到 2025 年，新培育文旅领域领军人才 10 人、乡村文化人才 1000 人	市委宣传部	市文旅局
12	大力提升民营经济经营管理人才	深化与国内外高校机构合作，面向重点企业，举办专题研讨班。实施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倡导推行“导师制”，聘请优秀企业家担任新生代导师。到 2025 年，新培训经营管理人才 1.5 万人次，其中战略型企业家 35 人、精英型企业家 800 人。	市经信局	
13	大力鼓励大学生来（回）衢	面向高校开展专场招聘、云招聘等系列活动。鼓励大学生来衢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到 2025 年，力争新引进大学生 15 万人。	市人社局	市级相关单位
		建立衢籍大学生数据库，开展衢籍学子家乡行活动，促进衢籍大学生回归。	市委组织部	市教育局 团市委 市人社局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4	落实领导服务人才制度	完善人才服务暖心机制，建立健全领导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高层次人才荣誉退休制度。加强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和联谊活动，在优秀人才中推选党代表、人大代表或政协委员。	市委组织部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15	促进市县人才协同发展	推动市县人才互认互评、平台共建共享，对县（市、区）推荐的优秀人才，在公寓申租、子女就学、医疗保健等方面享受市本级相应层次的人才待遇。	市委组织部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设立人才“编制池”，推行“市管县用”模式，合力招引用好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	市委组织部	市委编办 市人社局 绿色产业发展研究院
16	推动人才服务数字化	打造人才服务“最多跑一次”升级版，加快全市人才信息实现云共享。梳理完善人才领域“最多跑一次”服务事项目录，精简人才办事材料，推进事项线上办理。推行高层次人才服务“电子一卡通”，提供创新创业、医疗保健、文体休闲、交通出行、出入境签证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和便捷服务。	市委组织部	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智慧新城管委会 各县（市、区）

发：各县（市、区）委、人民政府，市级机关各单位。

中共衢州市委办公室

2020年5月15日发

（电子版）

